

**专业名称：公共事业管理专业（专升本） 专业代码：12020401**

**一、专业概要：**公共事业管理专业创立于 2007 年。本专业通过“平台+模块”课程模式与多元联动型学业评价制度改革，培养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和核心专业能力。专业与企事业单位及政府部门合作建有 20 多个教学实习基地。近年来学生报考国家人社部三级人力资源管理师一次性通过率超过 80%以上，研究生报录比达 75%，毕业生就业率超过 98%。毕业生可在企事业单位及政府部门从事行政管理、高级文秘、人力资源管理、政策分析等工作。

**二、培养目标：**本专业培养具有现代公共管理意识，掌握公共经济、行政管理、公共决策等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，能熟练运用先进的管理技术和方法，有良好的文字表达与沟通能力，能适应地方行政管理部门、企事业单位、基层社区公共事务管理需要的知识、能力、素质协调发展的应用型创业人才。

**三、培养要求：**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现代公共事业管理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，受到一般管理方法、公共决策技术、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、电子信息处理、人际沟通与协作等方面的训练，具有规划、协调、组织和决策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及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实际动手能力。毕业生要求具备以下的知识、能力和素质：

1.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树立科学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，培养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社会服务理念；
2. 掌握管理学、经济学、社会学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，了解国内外相关领域的发展状况和最新成果；
3. 具备从事公共事业管理工作所必需的技能与方法，能高效地进行数据的收集与处理、统计与分析，能熟练地运用现代管理信息系统及办公自动化设备，提高管理和决策的质量水平；
4. 熟悉公共事业管理方面的方针、政策和法规，了解本专业前沿理论和发展趋势；
5. 掌握社区管理的基本理论，具有爱心和公共服务的意识与能力；
6. 掌握公文写作、公共礼仪等知识与方法，具有良好的文书处理和交际沟通能力；
7. 掌握城乡社区管理和行政秘书等专业岗位技能。

**四、主干学科：**公共管理

**五、修业年限：**学制二年，学习年限二至四年

**六、毕业条件：**最低毕业学分为 71 学分，其中通识课 7 学分，专业教育课程 64 学分

**七、授予学位：**管理学学士



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·公共事业与管理专业（专升本）

（二）专业教育课程

课程代码	课程中/英文名称	学分	学时						建议 修读 学期	备注
			合计	理 论	实 验	上 机	实 习 实 训	课 程 设 计		
82041102	社会学概论 Introduction to Sociology	2.0	32	32					1	
82041211	管理学原理 Principle of Management	3.0	48	48					1	
82041201	政治学原理 Politics	2.0	32	32					1	
82041202	管理心理学 Psychology of Management	2.0	32	32					1	
82041205	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Development and Administration of Human Resources	3.0	48	48					1	
82041206	行政管理学 Administration Management	3.0	52	40			12		1	
82041204	公共政策学 Public Policy	3.0	48	48					1、2	
82041207	公共事业管理学 Public Enterprise Management	3.0	52	40			12		2	
82041210	社会调查理论与方法 Principle and Method of Social Investigation	3.0	52	40			12		2	
82043201	社区管理 Community Management	3.0	56	32			24		2	
82043207	城市物业管理 Urban Property Management	3.0	52	40			12		2	
82043203	现代领导艺术 Modern Leadership Science	2.0	36	24			12		2	

